



控煙專訊22

第廿二期

目 錄

封面專題

電子煙

控煙執法實錄

在法定禁煙區吸食水煙

主題報告（一）

煙草產品的非法貿易 -
香港海關的執法工作

主題報告（二）

戒煙資料冊2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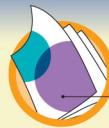
控煙辦快拍

專題報導

編輯委員會

主編	黃 宏醫生
委員	勞超成醫生
	馮永輝醫生
	陳旭安先生
製作助理	陳雅詠女士
	陳亦生先生

本刊物由衛生署控煙辦公室出版
如有意見，請電郵至
tobaccocontrol@dh.gov.hk，
傳真至2575 8944或
郵寄至香港北角英皇道734 - 738
號友邦香港大樓11樓
給本刊編輯部。



封面專題

電子煙

電子煙，有人說它能幫助戒煙，更多人說它如常規的煙草產品般有害。本期專訊會深入探討電子煙的課題。

電子煙（又稱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是一種電子裝置，外形與煙或雪茄相似，也有些可能像其他日常用品，如鋼筆和USB記憶棒。典型的電子煙具有煙彈，內存一種通常由尼古丁^{*}、丙二醇和其他不明化學物組成的液體。電子煙加熱後會把液體汽化，所產生的氣霧會傳送至使用者肺部。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世衛）就電子煙發出的報告¹，電子煙市場發展蓬勃，在2014年估計有466個電子煙品牌。2013年全球用於電子煙的開支達30億美元，到了2030年，電子煙的銷售量預計會增加到17倍。有數據顯示，在2008年至2012年期間，成人和青少年的電子煙使用量倍增，而兒童和青少年的電子煙使用量也正迅速增長。根據一項美國的調查（National Youth Tobacco Survey），現時有吸食電子煙的初中生由2011年的0.6%上升至2014年的3.9%；高中生則由2011年的1.5%上升至2014年的13.4%^{2,3}。



另一項關注事宜，是兒童（及非吸煙者）一旦因電子煙對尼古丁上癮，他們可能會轉為吸煙。

大多數電子煙煙彈含有丙二醇。丙二醇是一種刺激物，可引致眼部和呼吸道不適等健康問題¹。由於電子煙煙彈亦可能含有不同濃度的尼古丁，吸電子煙可能引致尼古丁依賴及血管收縮。此外，海外研究亦在一些電子煙中檢驗出若干有毒物質，包括可引致癌症的煙草特有的亞硝胺⁴和能釋放出甲醛的化學物質⁵。

世界衛生組織的建議

世衛的報告表示關於電子煙作為一種有效戒煙方法的證據有限，現時不能得出結論。暫時亦沒有任何政府機構曾評估和批准把電子煙用於戒煙¹。

因此，世衛建議各締約方應致力適當管制此類產品。在制定電子煙管制策略時，各國政府應緊記一些基本目

* 市面一些電子煙聲稱不含任何尼古丁

編者的話

電子煙是近年興起的產物。外國電子煙市場發展蓬勃，現有傳入本地的趨勢。很多人都對電子煙並沒有充分的認識。本期專題介紹電子煙，並簡介世界衛生組織對此類產品的建議及現時本地的情況。另一方面，今年世界無煙日的主題為“制止煙草製品非法貿易”，我們特意邀請海關，介紹他們打擊走私煙草產品的工作。

標，例如阻止向非吸煙者、孕婦及青少年促銷電子煙，並阻止他們開始使用此類產品。在生產商提供令人信服的科學佐證並獲管制當局批准之前，應禁止生產商及第三方聲稱電子煙具有健康效益，包括聲稱電子煙是戒煙輔助品。

在2014年10月舉行的第六屆世衛煙草控制框架公約締約方會議上，曾討論上述報告¹。會議促請各締約方考慮以煙草製品、醫療產品、消費品或其他類別產品（視何者適用而定）的方式，禁止或管制電子煙；以及敦促各締約方考慮禁止或限制電子煙的廣告、促銷和贊助。

本地情況

政府委託香港大學公共衛生學院於2012-13年進行有關學生吸煙情況的學校統計調查，結果顯示約有1%中學生有使用電子煙。為了更深入了解電子煙在本港的使用情況，政府統計處將於下一輪的主題性住戶統計有關本港吸煙情況的調查內加入與電子煙相關的一系列問題。

根據《吸煙（公眾衛生）條例》（香港法例第371章），在禁止吸煙區不得吸煙（包括電子煙）。禁止吸煙區包括所有室內公眾地方及部分室外地方，例如校園、公園及泳灘。違者定額罰款1,500元。2011年至今，控煙辦公室共檢控3名於法定禁止吸煙區內吸食電子煙的人士。

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香港法例第138章），尼古丁屬第I部毒藥。含尼古丁的電子煙，被視為藥劑製品，必須獲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批准註冊，方可銷售或分銷。管有或銷售未經註冊藥劑製品，以及在未經授

權的情況下管有或銷售第I部毒藥，均屬違法。一經定罪，每項罪行最高可判罰款100,000元及監禁兩年。

在戒煙方面，任何用作戒煙含尼古丁的電子煙，必須先向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管理局）申請藥劑製品註冊，在符合效能、安全及素質相關要求並獲批註冊，方可在香港出售。藥劑製品的管制詳情包括進出口，經營牌照及產品註冊可瀏覽藥物辦公室網頁 www.drugoffice.gov.hk。如需協助或查詢有關戒煙的資料，可致電衛生署綜合戒煙熱線1833 183與我們聯絡。

建議規管電子煙

基於使用電子煙對健康所造成的影響及損害、對學生與青少年所造成廣泛而深遠的影響（例如鼓勵他們吸煙）以及世衛的建議，政府於2015年5月向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提交文件，建議禁制電子煙的入口、製造、銷售、分發及宣傳，並諮詢立法會意見。



參考資料

1. 世界衛生組織煙草控制框架公約。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http://apps.who.int/gb/fctc/PDF/cop6/FCTC_COP6_10Rev1-ch.pdf
2. US 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Notes from the field: electronic cigarettes use among middle and high school students – United States, 2011-2012. *Morbidity and Mortality Weekly Report*. 2013; **62**:729-730. <http://www.cdc.gov/mmwr/preview/mmwrhtml/mm6235a6.htm>
3. US 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Tobacco use among middle and high school students – United States, 2011-2014. *Morbidity and Mortality Weekly Report*. 2015; **64**:381-385. <http://www.cdc.gov/mmwr/preview/mmwrhtml/mm6414a3.htm>
4. U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Evaluation of e-cigarettes. <http://www.fda.gov/downloads/drugs/sciencceresearch/ucm173250.pdf>
5. Jensen RP, et al. Hidden formaldehyde in e-cigarette aerosols. *N Engl J Med*. 2015; **372**:392-4.



在法定禁煙區吸食水煙

吸食水煙在本港日趨流行。不少水煙使用者誤以為吸食水煙比吸食普通卷煙安全，其實不然。水煙所產生的煙霧在通過水後仍有大量有毒化合物，包括焦油、一氧化炭、重金屬和致癌化合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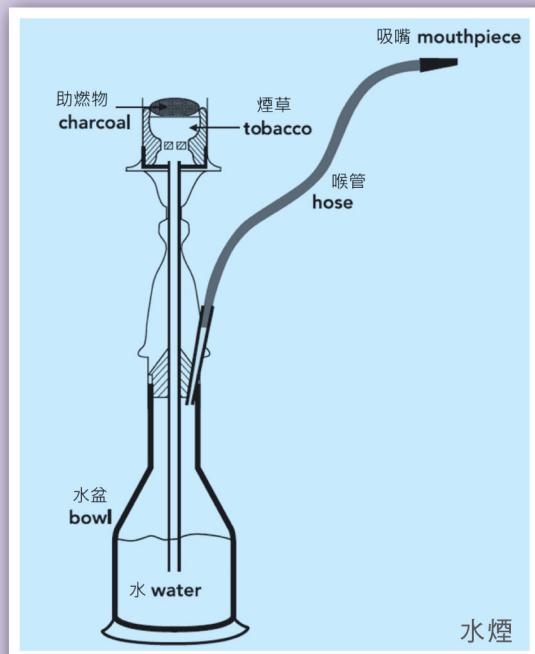
水煙屬煙斗煙草，同樣受《吸煙（公眾衛生）條例》（第371章）所規管。任何人在法定禁煙區內吸食水煙即屬違法，違者定額罰款1,500元。

香港衛生署控煙辦公室（控煙辦）是《吸煙（公眾衛生）條例》的主要執法機構。控煙辦會跟進每一個投訴。在2014年，控煙辦共接獲14宗與吸食水煙有關的投訴，並對相關公眾處所（如酒吧）作出巡查和對違例吸食水煙人士發出5張定額罰款通知書。於今年初，控煙辦增加了對有關酒吧的巡查，以加強對違例吸食水煙的阻嚇力。在2015年1月至5月，控煙辦已對違例吸食水煙人士發出3張定額罰款通知書。

此外，《吸煙（公眾衛生）條例》亦規管包括水煙在內的煙草產品的售賣，及禁止有關產品的廣告和宣傳。《吸煙（公眾衛生）條例》規定煙草產品的零售盛器都須要以訂明的式樣及方式展示健康忠告。控煙督察於巡查期間，如發現有違反以上規定，會向違例者發出警告信或提出進一步檢控。

另外，任何人都不得將煙草產品（包括水煙）售予18歲以下人士，或為推廣、宣傳而將煙草產品給予任何人士。違者最高可被罰款25,000元。

控煙辦會繼續執行控煙法例及監察違例情況，並透過宣傳、健康教育及戒煙服務在香港推廣無煙文化。





煙草產品的非法貿易 - 香港海關的執法工作

煙草產品的非法貿易活動一向是各國海關關注的問題，而香港海關亦肩負起保障政府稅收，打擊煙草產品之走私及其在境內的非法活動。

香煙的非法貿易

陸路口岸的香煙非法貿易活動於近年仍然普遍，走私活動隨着供應鏈網絡的發展而變得有組織性及複雜化。走私集團會把私煙混雜在一般貨物內，或以貨櫃暗格作掩飾，而有關私煙偷運至本地後，集團成員會立刻把私煙快速轉運至拆家，繼而直接派遞至私煙用家手上。

除以貨運途徑外，不法份子更利用“螞蟻搬家”的形式，藉着頻繁穿梭香港及內地的私家車及跨境走私旅客把私煙偷運入境。

煙草的非法貿易

走私煙草於香港這個區域性物流樞紐仍然持續。在2014年，海關共偵破29宗走私煙草的案件，共檢獲500公斤煙絲。往年走私煙草的案件及檢獲煙絲的數量與2013年比較分別下跌9%及84%，而每一宗案件所檢獲的煙絲亦顯著下降。這類案件大部涉及空郵及速遞煙絲包件，藉着本地物流配套之便，由內地經香港中轉至歐洲不同地方。

有效的執法策略

海關的執法策略是在不同層面打擊煙草產品的非法活動，我們於陸路口岸堵截走私香煙尤其突出。走私香煙活動近年持續下跌，

2014年所檢獲的私煙數量為五千二百萬支，較2013年下跌42%，這反映海關的執法策略有效打擊私煙流入本地市場。

另一方面，境內的私煙活動亦全面受控。海關在針對私煙黑點的掃蕩行動奏效，因而街頭買賣私煙活動已幾近絕跡。然而，近年以電話訂購作為買賣私煙的渠道變得較為活躍。為打擊此類活動，海關自2012年起成立專責隊伍，以密集形式執法，打擊電話訂購私煙活動。這個專責隊伍與我們和房屋署及屋邨管理公司新制定的「社區合力緝私煙」計劃產生協同效應，更有效地打擊本地涉及電話訂購私煙的活動例如買賣、提供訂購電話及派發傳單。在2014年，電話訂購私煙的案件及被補人數較2013年分別上升63%及46%，打擊私煙的執法成效正好印證了海關打擊私煙活動的決心及有效的執法策略。

在國際層面方面，我們着重與各國的海關組織合作及交換情報，以打擊非法煙草產品貿易。現時，香港海關與亞太地區22個海關組織在一個合作項目攜手打擊跨境走私香煙及煙草活動。透過項目內的監察及情報系統，能更有效地堵截可疑貨物在區內海關組織的入口、出口或中轉活動。

展望

香港海關會繼續加強執法，於不同層面打擊煙草產品的非法貿易。在未來日子，我們會持守各種有效措施，從走私到販賣，在各層面採取積極的執法措施，打擊非法煙草活動。

(鳴謝：內容由香港海關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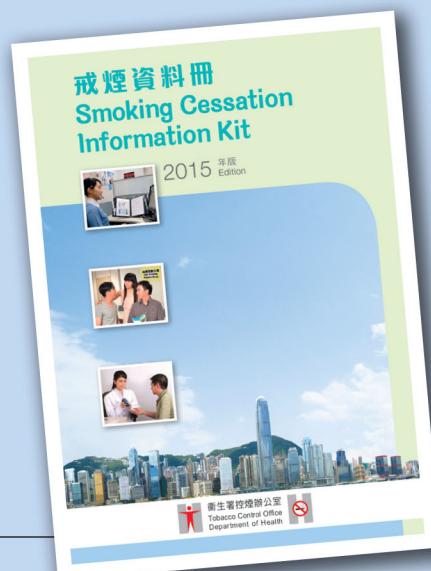


戒煙資料冊 2015

衛生署一直十分重視戒煙工作，控煙辦公室（控煙辦）多年來協調戒煙服務。在2015年，控煙辦把「戒煙資料冊」更新，為醫護人員提供最新的戒煙資訊。資料冊的內容包括各種輔導技巧及戒煙輔助藥物的資料，以供參考。

世界衛生組織（世衛）在2013年出版專為協助戒煙的醫護專業人員而設的培訓教材¹，就此，我們於2015年為資料冊作出更新。在此新版本中，我們採納世衛有關戒煙藥物治療（即尼古丁替代療法和非尼古丁類藥物）之指引；各種輔導技巧的闡述，如行為改變模式評估、「5A's」、「5R's」及動機式訪談法等亦按培訓教材及其他有關的證據作出相應的更新。此外，資料冊備有香港戒煙服務的最新資料，讓醫護人員為求診者提供簡要的戒煙資訊，並轉介有意戒煙的人士。

有回顧研究顯示，家庭醫生在診症期間提供簡單的戒煙忠告，可增加戒煙者成功戒煙的機會²；世衛的培訓教材中指出，醫護人員其中一個角色便是協助吸煙者戒煙¹。而一項本地研究亦顯示，醫護人員在香港的戒煙服務中擔當着重要角色³。我們希望此資料冊能協助醫護人員為吸煙者戒煙。有關資料冊的內容可參閱控煙辦網頁 http://www.tco.gov.hk/tc_chi/quitting/eresources_for_hcp.html



參考資料

1.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Strengthening health systems for treating tobacco dependence in primary care - Part III: Training for primary care providers: brief tobacco interventions. Geneva, Switzerland: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2013.
2. Stead LF, Buitrago D, Preciado N, Sanchez G, Hartmann-Boyce J, Lancaster T. Physician advice for smoking cessation. *Cochrane Database of Systematic Reviews* 2013, Issue 5. Art. No.: CD000165. DOI: 10.1002/14651858.CD000165.pub4.
3. Abdullah ASM, Hedley AJ, Chan SSC, et al. Establishment and evaluation of a smoking cessation clinic in Hong Kong: a model for the future service provider. *J Public Health* 2004; **26**: 239-244.



第二屆「控煙專才培訓計劃」已於2014年11月17日至21日在香港成功舉行。今年共有16名來自西太平洋區域的國家（包括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基里巴斯、蒙古及菲律賓）代表參加。另有20多名來自本地非政府機構的專業人員以觀察員身份出席。

控煙專才培訓計劃由控煙辦公室籌劃。衛生署於2012年獲世界衛生組織委任在香港設立控煙及煙癮治療合作中心。

為期五天的培訓計劃以工作於控煙範疇的中層管理人員為目標群組。目的是給予參加者有關控煙策略的宏觀知識，包括立法、執法、宣傳及推廣、和戒煙服務的發展與評估。課程形式包括講座、實地視察、工作坊、小組討論和參觀以社區為本的戒煙中心。



嘉賓、講者與參加者的團體照



參加者參觀戒煙中心



參加者參觀戒煙中心



控煙辦公室一直致力提高市民對吸煙禍害的知識，以防止公眾養成吸煙習慣和鼓勵吸煙者戒煙。我們的健康推廣活動包括一般控煙宣傳、健康教育和通過電視和電台宣傳聲帶、互聯網廣告、查詢熱線、宣傳活動、健康教育材料和研討會等宣傳活動。

在2014年，我們製作兩輯有關戒煙及控煙執法宣傳短片，旨在宣傳“吸煙等如疾病”的意識，及與控煙督察合作的重要性。除了電視及電台，我們亦透過不同媒介例如巴士站、巴士傳播媒介及地鐵車廂進行宣傳。





衛生署會適時就控煙措施進行檢視，參考國際上有關控煙的科學研究和其他地區推行控煙措施的經驗，並收集社會各界對控煙措施的期望和意見，以考慮是否需要採納新的控煙政策。

經參考上述因素，政府於2015年5月向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提交文件，建議進一步加強控煙措施。除在封面專題提及的電子煙，我們亦建議增加煙包或零售盛器上健康忠告的面積，應至少佔最大兩個表面的85%，以及更新圖像。另一方面，我們建議把位於隧道出入口範圍的巴士轉乘站訂為法定禁煙區。詳情可瀏覽立法會網頁
<http://www.legco.gov.hk/yr14-15/chinese/panels/hs/agenda/hs20150518.htm>。



第十六屆世界煙草或健康會議於2015年3月17日至21日在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布扎比舉行。這是一個關於控煙的國際會議，每隔三年舉辦一次。不同地區的政府、非政府機構及學術界代表聚首一堂，交流與控煙有關的訊息。



大會邀請了衛生署署長陳漢儀醫生拍攝宣傳短片，向與會者分享香港在控煙方面的經驗和成果。

會議結束後，大會發出了聲明，確認所有煙草產品均為有害，是導致各類致命及其他疾病的最重要因素，對低收入及中等收入國家的影響尤其嚴重。相關詳情可瀏覽大會網頁

<http://www.wctoh.org/updates/conference-resolutions>

